

# 加拉太书讲台信息

## 第一章 神的启示

罗马书是新约书信的头一本，说到人如何联于基督，人一联于基督，我们这些人成为基督的身体。接着林前、林后说到基督的身体：一面是教会，一面包括事奉主的人。林前是说基督在教会的生活里是如何，林后是说基督在事奉主的人的职事里是如何，这些是重点和原则，还没有详细说到如何基督活在我们里头，我们如何作祂的身体，如何让基督出来，如何在地上彰显祂是教会的身体。这就是加拉太、以弗所、腓立比、歌罗西四本书的功用。这四本书虽短，却在新约圣经中占很重要的地位。

加拉太教会是保罗首先建立的教会，保罗第一次出门传道的时候，便建立了加拉太诸教会。由本书一章二节中，写信给「加拉太的各教会」一语，可知加拉太并非指一个教会，乃指加拉太一省的诸教会。查使徒行传十三、十四章，可知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特庇皆在此范围之内，皆为保罗第一次出门传道时所建立的教会。

当时他们都是极其热心的疼爱保罗，甚至有信徒愿意将他们自己的眼睛剜出来给保罗。（加四 14~15）因保罗当日建立那些教会，确实由于圣灵的能力，坚强的信心，故在第三章提到：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加三 1），他们又确已靠圣灵入门，而且已接受了圣灵（加三 2~3），并曾为主受了苦难（加三 4）。本来跑得很好，因何快快离开（加一 6），忽然由恩典的地位坠落了（加五 4）。

如此便可见信徒之柔弱如羊，以及魔鬼的狠毒了。当保罗离开他们之时，那外羊内狼的伪师傅进入他们中间，宣传一种奇异的福音，保罗称为别的福音（加一 6~7）；假作热心，离间加拉太人与保罗之爱，使加拉太人为他们热心（加四 17）。可惜加拉太人接受了那伪师傅异端的教训，受了迷惑，便逐渐的坠落，这是何等可叹惜的事，因此保罗称那些伪师傅们为窥探者（加二 4）、搅扰者（加五 10），保罗仍本其父母之爱心，热情的说：「我小子阿，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心里。」（加四 19）

看保罗对于加拉太教会，以圣灵创立，真理教导，为之切祷，每次出门又必探望访问（徒十四 21~22、十五 30），而信徒们一经试诱，尚且离道；何况没有保罗的爱心、灵力、殷勤，看顾教会的，又当如何？无怪乎今日教会冷淡者如此之多！

一般信徒在查考加拉太书时，主题是「律法与恩典」；他们说了许久和许多，很多人还不明白。有一个年青的盲人站起来说：「律法与恩典的分别是：当我在火车站的时候，见一告白说：『请勿在此吐痰』，我发现在彼吐痰的很多，到处都有痰的痕迹，不知不觉我自己也吐了一口。后来我们到了这里，主人请我们进客厅里坐。他的客厅陈设得高雅华贵，我的手几乎不敢摸那里的家具，我的脚几乎不敢踏那里的地毯，我的心里想，若有人在此吐痰，那就真糟蹋了。但我看四围都没有『请勿在此吐痰』的告白，而地毯上也没有痰的痕迹。」何以没有「不可吐痰」的告白，而且人也不吐痰；高悬「不可吐痰」

的告白，人偏吐痰呢？因为前者是律法，律法要人不作，倒反惹人去作；后者是恩典（是家庭），人所共爱的地方，因为爱就禁止自己，不作那不合理的事。

律法不能给人救赎，但可以让人看清人无法做到律法所规定的完全，因而明白需要神的救赎。律法让人看见神的圣洁标准，相形之下，罪便更加丑陋，人也更能看见自己的过犯，渴望得到神的救恩。因此罪在那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律法只是神在已定的计划中附加的东西，颁布于摩西时代，终结于基督。

本书中措词好似两军对敌白刃交战一样。如对异端咒诅的话（加一 8~9），对假弟兄激烈的争辩（加二 4~5），对彼得无情的斥责（加二 11~18），对加拉太人直率的批判（加三 1~5），责问（加四 21~31），声明（加六 17）。保罗别的书信都是人代写的，本书却是他亲手写的。本书在使徒时代打败了犹太教，解放了基督教。以后在黑暗时代，路德马丁又在本书内找到了自由，用以解放教会出离天主教的异端。本书乃是路德极有力的利器，他说他已和加拉太书结了婚。

总之，本书是说到基督的十字架，把人从律法的咒诅下救赎出来，使人因神儿子的信得以称义，并凭儿子的灵活着。

本章主题讲到「神的启示」，而本章重点则为「得人的心，得神的心」。甚么叫作启示呢？有的时候我们说「启示」，有时说「异象」，其实启示和异像是一件事。就着神来说，是启示；就着我们说，是异象。神把祂的心意打开给我们看，这就是启示。本来是在神里面，是在神心中，是在神意念里的旨意，神的心愿是人所不知道的；当神把它打开的时候，我们就知道了。这个「打开」；就着神来说，是启示；就着我们来说，是我们看见了异象。

一个作神仆人的人，有一个基本的态度，就是要讨神的喜欢。为甚么缘故有的基督徒不能讨主的喜悦呢？有一个很大的原因，就是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保罗能直言责备搅扰福音的人，是因为他向基督有绝对的忠诚。如果他也像有的人，「要得人的心」，要「讨人的喜欢」，他就无法向基督保持绝对的忠诚，他也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

有一次，雷铁莫博士在英王亨利八世面前讲道，他在台上看见了英王，就自言自语道的说，「雷铁莫！雷铁莫！你要小心，因为大王在台下」。他停了一会，又对自己说道：「雷铁莫！莫铁莫！你要小心你所讲的，因为有一位更大之王，就是万王之王在这里。」传道人哪！你所讲的是迎合人的心理呢？还是讨神的喜欢呢？若是讨人的喜欢，就不是神的仆人了。

### 一、没有别的福音

保罗在本书开头就说：「愿恩惠、平安从父神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加一 3）保罗在他所写的书信开头，几乎每一次都提到恩惠平安，从神并主耶稣归与受书者，这是说出他愿意每一位读他书信的人都蒙受神的恩惠平安。是的，我们若多读神的话语，就必多蒙恩惠，多得平安。

保罗写给各地方教会的书信，各有不同的性质；在给其它地方教会的书信中，保罗都表示出那些教会，有使他得着安慰之处，但加拉太书使我们看出保罗心中失望难过。本章六节说：「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借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去从别的福音。」当初加拉太教会中有人离开基督恩召之福音，去随从别的福音；在保罗的时代，这些事常有发生。当保罗传福音时，与他作对的是犹太人；他们要把犹太教

渗入基督教内，但因福音与他们的教义有时代性之不同，所以二者不能混合。

从前犹太人在律法时代之下，但今日我们基督徒是在恩典时代之下。旧约犹太教徒，要靠自己的行为，守神的律法，在神面前称义，若不照着行，便受律法的审判。若在一百条律法中守住了九十九条，而违犯了一条，仍要受律法的审判。律法时代须行律法才能存活，恩典时代只须凭信心接受，此外毋须作什么。所以在律法之下是行而活，而在恩典之下是活而行。

神的救恩是极其纯洁的，绝对不允许任何的异端渗杂在其中，更不准许人将真理改变一点；不但是神借着先知所说的预言不能改变，就如约翰所说的：「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豫言的作见证，若有人在这豫言上加添甚么，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这书上的豫言，若有人删去甚么，神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和圣城删去他的分。」（启廿二 18~19）

就是神所传的一切救恩，没有一件是可以改变一点的。保罗所说的话是何等严厉，是何等有权威。凡是信主的人，没有一个敢改变神的话。无论是预言，无论是福音，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总之，福音不是别的，基督就是这福音。

## 二、怎样成为使徒

保罗见证说，他能作一个使徒，来事奉神，「不是由于人，也不是借着人，乃是借着耶稣基督，与叫祂从死里复活的父神。」（加一 1）这话说明，真实事奉的源头，绝非出于天然的热心，和人为的鼓动；乃是由于基督的吸引，以及复活大能的推动。

彼得所传的福音，是要人内心悔改。人若悔改而信，才是真正的基督徒。保罗所传的福音，与彼得所传的一样。保罗的工作给我们留下一个好榜样；他传福音是由于神清楚地宣召他为使徒。「然而那把我从母腹里分别出来，又施恩召我的神，既然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心里。」（加一 15）这里说到神三方面的大恩典：

1. 神从创世以前就拣选了我们，因此当我们在母腹中时就被分别出来。
2. 当我们流荡在罪恶世界中，神又施恩召我们，使我们归回祂面前。
3. 神乐意把祂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使我们认识神永远的心意就是祂的儿子。

有人问，作传道是否必须入神学院？我的回答是：「不一定」，因为从神学院出来的，不一定是神所蒙召的。但由神学院出来的，其中也有是神所蒙召很有能力的传道人，可惜并不很多。一个标准的传道人，最要紧的是受神亲自造就，如保罗那样。

「惟独往亚拉伯去」（加一 17），这「独」字，是何等的重大。保罗在亚拉伯三年，亲受神的造就，并领受神的造就、神的启示。寂静里面含蓄着一种奇异的能力。乌鸦和豺狼是喜欢集群的，狮子和老鹰，是喜欢单独的。能力不在喧扰中，乃在安静中。湖水必须极其平静，才能在面上映照出美丽的天空来。我们的主是极其爱世人的，可是多少次我们在经上读到祂暂时离开群众退去祷告。（太十四 23）祂工作的地方常在海边，可是祂最爱山上，所以我们所最需要的一件事，乃是独自与主亲近，坐在祂脚前安静。哦！巴不得我们能恢复那已失去的默想的艺术。哦！巴不得我们能受到密室的教育。

## 三、首次访问耶京

保罗首次访问耶路撒冷教会的经过，是在他从亚拉伯回到大马色后不久的事。按使徒行传所记，当时大马色的犹太人，可能因保罗重返大马色后，又热心见证基督，因而商议要杀他。但他的门徒在夜间用筐子把他从城墙上缒下去，于是保罗就在这这时上到耶路撒冷。但耶路撒冷的门徒初时不敢与他结交，因不信他也是主的门徒，惟有巴拿巴接待他，这才得与使徒相见。（徒九 23~30）

「过了三年，才上耶路撒冷去见矶法，和他同住了十五天。」（加一 18）这「三年」就是他在亚拉伯的时间，他在那安静的地方，独自一人朝见神、祷告、读经、默想。神就将祂儿子启示在他心里；将历代隐藏的奥秘，好像揭开指给他看。保罗先见神，然后再去见人，「见矶法」就是见彼得。（约一 42）

「和他同住了十五天」，这句话表示祂和彼得之间，过去并没有甚么交情。信主以后也没有受过他的教导，他是从亚拉伯回来之后，受神的造就开始传道之后，才会见耶路撒冷的使徒，不是受耶路撒冷的使者栽培之后，才去传道的。

这期间，保罗和彼得日夜交通，或是一同步行到耶路撒冷城外，主耶稣钉死复活的地方，他们同心祷告，他听彼得述说耶稣的一言一行。祂怎样钉死、复活、升天。是这三个经历造就保罗，使他有信息可传，并且有能力去传。这就是传道的秘诀。由人传授，从人学些道理、知识还不够资格。最要紧的，是自己经历过耶稣，面对面见过耶稣，认识祂，和祂有亲切实在的来往。不但是知道耶稣的事，更要紧的，是认识耶稣自己，才能有资格传讲耶稣。每个传道人，少不了这个经历。

保罗除了会见彼得之外，也会见了主的兄弟雅各。「那时，犹太信基督的各教会都没有见过我的面。」（加一 22）因那时保罗初出传道，未为众教会所认识。虽然如此，他们却听见他的事：「不过听说，那从前逼迫我们的，现在传扬他原先所残害的真道。他们就为我的缘故，归荣耀给神。」（加一 23~24）他蒙恩的见证，已经先过他自己传到各教会去了！今日信徒也当效法保罗忠心见证基督，在生活上与世俗有明显的分别。

## 第二章 福音真理

有人说：「倘若中国被认为曾产生过一位属灵人的话，这人应该是我们所敬重的倪柝声弟兄」。他的聪明是惊人的，他曾阅读过被他能得到一切解经书籍，他曾研究过许多种译本圣经，他的头脑可称为一本活的「圣经辞类汇编」。在讲台上，他经常先请一位弟兄读一节圣经，然后他便将各种译本的不同翻译逐字读出，然后再加以解释。他也应该被认为是一位解经家，他曾用「一言以蔽之」的解释，以「坐」、「行」、「站」三个动词解释了整卷以弗所书。

他引用罗马书二章廿八至廿九节：「外面作的不是……里面作的纔是……。」一篇信息说：「在乎灵，不在乎仪文；不是从人来的，乃是从神来的。在这里有几个对比，就是：外面--里面；仪文--灵；人--神。圣经用这几个对比，清楚的告诉我们一件事，就是基督教所注意的乃是里面的生命；因为基督教不是外面的宗教，不是人思想的产物，基督教乃是里面的启示，是生命的宗教」。

我们如果仔细地考查倪弟兄的一生；他的言行，他的著作以及他为人的结局，可发现他实在是一位曾在主的手中，经过长期制作、磨炼、破碎，而被成全的一个伟大的属灵器皿。他的知识是头手的，他的经历也是头手的，因为他有属天的启示。求主赐给我们智慧和启示的灵，不活在人的遗传里，却常

有新鲜的启示。

保罗在加拉太书一章说：「我素来所传的福音……乃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神既然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心里，叫我把祂传在外邦人中，我就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加一 11~12、16）保罗从得救起，打完了美仗，跑完了天路，他得胜的秘诀，就是让神将祂儿子启示在他心里。我相信除了得着这个秘诀之外，没有一个人，能够得胜。

在很多年前，有个贵族妇人，主日早晨去听道，大受感动。有人告诉她说：「这位讲道的，是鼎鼎大名的奋兴家。」那天晚上，她又去听讲，这次听了反觉得毫无所得。她就去见这位奋兴家，问他说：「你今天早上的讲道，实在感动我，叫我不住的赞美神。可是今晚你所讲的，太平淡无味了，这到底是甚么缘故呢」？

这位奋兴家就问她说：「妳早晨知道我的姓名么？」她回答说：「我早晨不知道，下午才知道。」奋兴家就答说：「这就不是我的讲题好与不好的原因了！今早妳不认得我，妳来敬拜神，所以神把祂的儿子基督启示在妳心里，叫妳得着无穷的喜乐，并且神用我所讲的道荣耀祂。今晚妳认识了我，妳来不是敬拜神，乃是来听我，所以神得不着荣耀。那么，我所讲的道，当然是没有能力，不能感动妳」。历来所有得救的人，都是神借着祂的圣灵，把祂的儿子启示在他们心里。心里没有受过启示，他的得救重生就不是实在的。从前有个木匠，热心信主，但他两个儿子在道理上非常模糊。这位木匠的家里有一个礼拜堂，他每天晚上在那里讲道给他儿子听，盼望他的儿子得救。可是这两位青年，在道理上漠不关心。

过了二十年，这木匠去世，他的儿子非常得意，以为从此再没有人来用圣经的话劝导他们了。又过几年这两个小木匠大发起财来，就把所住的旧房子拆了，重新盖造。他们自己动工，一日拆到父亲礼拜堂的讲台，就是从前他们父亲站立讲道的地方，俩兄弟都停住了。老大叫老二拆，老二叫老大拆，两相推让，结果两个人都伤心流泪说：「我们的父亲二十年来在这里替我们祷告，然而我们尚未得救重生，仍在罪里远离神，怎么对得起去世的父亲呢」？于是大哭一场，跪下祷告他们父亲的神。结果他们不但得救，并且效法他们的父亲，到处做美好的见证。这就是神将祂的儿子启示在这两个兄弟心里。本章主题讲到「福音真理」，而本章重点则为「一同吃饭，退去隔开」。加拉太书是马丁路德最得帮助的一卷书，在十六世纪的时候有改教的运动，那时候天主教的光景，堕落到一个地步，我们称为黑暗时代。虽然表面上是基督教，但实际上连救恩都不清楚，那时人根本不读圣经。当时仅有手抄本，还没有印刷术，所以每个家庭不可能都有圣经。人对于基督福音真理完全不明了，可以说人不知道何为迷信？何为信心？以致迷信比信心还要多，虚假比真理更盛。人不知道怎样得救，以为一个人要得救，必须要靠自己积功德，等到了相当的程度，也许有进天堂的希望。可以说在基督教的历史里，是最黑暗的时期。因此神在欧洲，就兴起马丁路德、卡尔文等一班人，为要带领神的儿女回到圣经的里面，使他们能认识福音真理。人能得救，不是靠我们自己的行为，乃是信靠耶稣基督。

保罗的个性很刚直，他看见彼得有不对的地方就责备他。按地位及先后言，彼得是老前辈，但保罗仍然责备他。保罗说：「后来，矶法（彼得）到了安提阿；因他有可责之处，我就当面抵挡他。」（加二）他责备彼得是什么原因呢？「从雅各那里来的人未到以先，他和外邦人一同吃饭，及至他们来到，他因怕奉割礼的人，就退去与外邦人隔开了。」（加二 12）这里有当面与背后双重的行为。从雅

各来的人，未到以前，就与外邦人同吃饭；一到他们来了以后，就与外邦人分开。原因是怕受割礼之人批评他与没有受割礼的外邦人同席。保罗看见了以为不可，他以为行为要前后始终如一，基督徒不能在一方面的表现是这样，另一方面又另外一样，这是不够诚实。保罗从所得的启示，知道一个人得救，无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在主里面并不分受割礼和不受割礼，割礼不过是外面之事而已。

### 一、二次访问耶京

保罗说：「过了十四年，我同巴拿巴又上耶路撒冷去，并带着提多同去，我是奉启示上去的。」（加二 1~2）在一章十八节保罗说到上耶路撒冷去见矶法。在二章一和二节我们看见，过了十四年，他奉启示又上耶路撒冷去。不仅保罗的传福音是奉主的启示，他上耶路撒冷去交通也是奉主的启示，而不是照着甚么组织或系统。我们在事奉中，应该学习和别人交通；但这交通必须是「奉启示」的。他的举止和行动，是根据主当时的引导。这表示保罗的信息有启示，行动也有启示。保罗第二次访问耶京，是为了参加会议。

「割礼」，原是旧约时代犹太人相沿遵守的一项重要礼仪；是所有的男孩，生下第八日所必须行的。因此犹太人异常看重这事，认为这是与外邦人分别的最重要记号之一。甚至到了新约时代，外邦人信主蒙恩了，犹太的部份弟兄们，仍然要求他们受割礼，否则就不愿和他们相交。这事乃是大错，因为在新约时代，有主耶稣的恩典就够了，不必再守任何律法（割礼代表一切犹太的律法）。保罗写加拉太书，就是为辩证此事。

保罗说：「那些有名望的，不论他是何等人，都与我无干……那些有名望的，并没有加增我甚么。」（加二 6）属世的名望并不会加增属灵的价值，也不会提高天上的记录。作神的工作乃是作给神估价的。神看人的内心，不看人的外貌；神重人的灵命，不重人的伟大。神的工人应该只望得神的称赞，不该注重属世的虚荣。是的，社会上的事业，需要与有名望的人联络，需要得有名望的人支持。教会中的事奉，却单纯的只靠耶稣基督的启示。

保罗认识，那感动他为外邦人作使徒的，也就是那感动彼得他们为犹太人作使徒的；而彼得、雅各、约翰他们也认识，他们如何从主受托传福音给受割礼的，保罗也如何从主受托传福音给未受割礼的。因此他们就彼此用右手行相交之礼，然后各自照主的托付往前去。（加二 7~9）请看，这两批主的仆人，他们受托的立场完全相对，作工的道路完全相背，但他们还能有如此甜美的交通。哦！他们的心胸何等宽大，他们的灵何等正确！

### 二、安提阿的冲突

「后来，矶法到了安提阿，因他有可责之处，我就当面抵挡他。从雅各那里来的人未到以先，他和外邦人一同吃饭。及至他们来到，他因怕奉割礼的人，就退去与外邦人隔开了。其余的犹太人也都随着他装假，甚至连巴拿巴也随伙装假。」（加二 11~13）为了外邦信徒应否割礼的问题，彼得和从雅各那里到安提阿的人，甚至巴拿巴，都因为怕奉割礼的人--信徒中的严守犹太礼仪派，就退去与外邦人隔开了。

使徒彼得无论按年龄、按资格、按与主的关系，都比保罗远在前面；因此在属灵上，他实在是保罗的权柄。但后辈的保罗居然在彼得有错的时候，不但没有盲从、附和，反倒当面抵挡，这是给我们两面的教训：

一、服权柄的对作权柄的，应该绝对的服，却不一定都顺；当作权柄的明显有错时，应当直言指正，这才是爱他。如果一味盲从附和，对自己无非是胡涂愚昧，对作权柄的弟兄更是害了他。

二、作权柄的也应该有接受后辈谏告的雅量；这不但不会损伤他作权柄的尊严，反倒更显出基督的见证，更加增属灵的份量，令人不能不从深处敬服。在这里，保罗的刚强抵挡是美丽，彼得的无声接受更是美丽！

再者「当面抵挡」，弟兄犯罪当趁自己与他同在的时候指正他（太十八 15）；但教会领袖犯罪，有关全体，就必须当面抵挡当面责备（提前五 20）。况且彼得的行动已经影响了一些人，就更当如此了。

奥古士丁说：「伤害公众的罪，背地责备是没有用的」。

保罗对彼得这种行动并没有甚么惊讶，不过就是定罪、责备而已。但这种种族的偏见和分别，竟然波及巴拿巴，实在使他震动、惊骇的说：「甚至连巴拿巴！」何谓装假？装假就是假冒为善；装假就是明处一套，暗处又一套；装假也就是欺骗、不实、虚谎。「惧怕人的，陷入网罗。」（箴廿九 25）保罗的果敢，使那些因怕人而「随伙」行事，以及那些摇动中的信徒，立即壮胆起来，获得坚固。并将当时那些人对福音真理的混乱立即予以澄清。这种行动，充份表现出保罗具有使徒的权威，显示他的职权绝非从人而来，乃是从神而来的。

### 三、一样因信得救

「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加二 16）人凭自己，无论怎样努力行善，遵守律法，都不能蒙神称义；因为神义的标准，乃是耶稣基督，谁能比得上祂呢？所以神并不要求我们遵行律法，只带领我们相信基督，以祂的义，成为我们的义，而使我们被神称义。这是何等大的恩典！

「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加二 16）这是神对整个亚当族类的判决。因此基督的十字架就来把一切属血气的，一次永远的带到死地，使我们「因律法就向律法死了，叫我可以向神活着」（加二 19）。这节圣经提到两个物件--一个是律法，一个是神。有两种对待--一种是死，一种是活。在宇宙中，你我对于律法和神，不能同时对待、同等对待、同样对待。你我对待律法和神是绝对不同的。规条、字句、立志、定规，这些都是律法。我再说：律法--死，神--活！

「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二 20）一个教友问一个主教说：「与主同死是甚么意思？」主教说：「前天某某牧师死了，你知道他埋葬的地方么？」教友说：「我知道。」主教说：「好，请你到他坟墓那里去大骂他一顿。」

教友说：「他既然死了，骂他有何用呢？」主教说：「你只管去骂他，看看有甚么事发生。」于是教友前去，到那牧师墓前，尽他所能大骂特骂：「你死得好，你活着是害人……」。但那坟墓中的牧师没有反应。教友回来报告主教说：「我骂完了，牧师一言不答，没有事发生。」

主教说：「你再到他墓前去恭维他，看看有甚么事发生。」于是教友前去，到那去世的牧师墓前，尽力恭维那牧师，说无尽的好话。那牧师仍然毫无反应。教友恭维完回来报告主教说：「我恭维完了，牧师一言不答，没有事发生。」

主教说：「死了的人，就是这样。你骂他，他不动怒！你恭维他，他也不骄傲。你若与主同死，真的死了，你就应当对于贵贱荣辱一样不动心。」

「祂是爱我，为我舍己」的丰满意义，不仅是替我们舍去了祂的「自己」，更是为我们解决了我们的「自己」。

### 第三章 称义之道

主耶稣说：「我就是真理。」（约十四 6）约翰福音开头就见证耶稣是「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又说：「律法本是借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而耶稣称施洗约翰「他为真理作过见证」，这「真理」就是主耶稣自己。（约一 14、17、五 33）后来主对信祂的犹太人也表明：「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八 32）当祂被卖在罪人手中，站在罗马巡抚彼拉多庭前受审，回答说：「你说我是王，我为此而生，也为此来到世间，特为给真理作见证，凡属真理的人就听我的话。」（约十八 37）

因信称义的福音真理是教会信仰的基础，信徒若清楚明白这真理，就不容易受异端的诱惑。末世教会许多异端教训，都是含有与因信称义、凭神的恩典得救的真理相背的成分。因信称义就是因信靠基督的救赎而被神算我为义人。神怎能算一个罪人为义呢？神算一个罪人为义怎能使他以后胜过罪呢？神是根据代死的事实算人为义的，并且所算为义的人，神赐给他们新生命，使他们能以行善。圣经说：「义人因信得生。」（哈二 4）曾被三卷新约书信引用，即罗马书一章 17 节、加拉太书三章 11 节、希伯来书十章 38 节，并且都在那三卷书中占极重要的地位。这句话中有三个重要的字：「义」、「信」、「生」，概括了因信称义的三要素。

从第三章起，保罗开始为福音真理辩护，借着律法与恩典的比较，反复证明因信称义的福音要道。请注意保罗为什么先在上文为自己作使徒的职权辩护，才在这里开始阐释福音真理？这并非因为保罗重视他自己的地位过于福音真理，乃是针对加拉太人的软弱，若不先让他们确知保罗的职份和信息，确是从神来的，则对保罗以下所讲解的真理，也不会重视。所以保罗不得不先向他们证明他是使徒，然后开始为真理辩论。

旧约时代，神借着摩西传授律法；而新约时代，神透过耶稣基督赐下恩典。旧约时代的律法，是神在西乃山颁布了十条诫命，然后以这十条诫命为纲，引伸出礼仪、典章、法度，这个时代，泛称为旧约律法时代。摩西是人，律法是借着人传的，不是由人而来的；耶稣是神，恩典是由祂来的，不是藉祂传的，这「传」和「来」二字，是有直接和间接之分的。新约时代的恩典，是神在祂的爱子耶稣基督里面赐给人的。

律法与恩典，可以用下面两句话，加以区别：律法是神对人的要求，恩典是人对神的信靠。神要求人行善，守律法，人做不到，人靠自己的力量，无法满足神的要求。在律法之前，徒然显出人的软弱无能，所以经上说：「律法叫人知罪，并不能助人除罪，人永不能行律法得救，因为人不能行全律法，在一条上跌倒的，就是犯了众条。」

但是，恩典时代不同，恩典是人对神的信靠，得到一个新生命，才能去遵行律法，满足神心，这新生命，就是耶稣基督自己。我们心中有耶稣，我们就得到能力，能够照神旨意，做一个行善拒恶之人。我们原来从亚当得到的旧生命，是行善无能，拒恶乏力，想做好人行善事，但是，缺乏能力，做

不到，行不来，惟有当耶稣基督进到我们心中做王时，我们就能行能做了。

为什么人有了耶稣基督就能行善呢？因为耶稣的生命是良善的，全然无罪，祂一进到我们心中，就给我们带来行善的能力，不但行善，而且拒恶，这就是人的得救。本来人所不能行的，现在靠主却能行了。这种分别，可以用六个字来说明：律法是----「行而活」，恩典是----「活而行」。旧约时代，人必须行律法才能活，此谓之行而活，不行律法，就受咒诅被定罪；新约时代，人借着神的恩典，得到生命，使人先活过来，然后有力量去行，此谓之活而行。

本章主题讲到「称义之道」，而本章重点则为「圣灵入门，肉身成全」。罗马书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三 10~12）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但如今神的义，在律法以外显明出来。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保罗说明罪人得救，是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的称义。

主耶稣在耶路撒冷城内受审之时，站在衙门法庭里的台阶上。那个台阶传说有廿五层，后被搬到罗马；因为康士坦丁大帝的母亲，信了主耶稣，为主修了一个大礼拜堂，罗马皇帝就把主耶稣受审所站台阶搬到那礼拜堂内，以留纪念。那台阶在历史上很有名，天主教的人说，谁跪爬台阶而上就有功劳，可得赦罪，爬一层可免一年之罪。路德马丁原是一宗教热心者，追求靠行为得救。他第一次到罗马，也跪爬主所站的台阶而上，爬到一半，听见天上有声音说：「义人必因信得生。」（罗一 17）他大受感动！义人既因信得称为义，那就不在乎自己行善，不在乎爬台阶得功劳。从此他便坚定意志，反对罗马天主教之靠行为称义，而传讲圣经之因信称义。

保罗在本章开头，以责备的语气指加拉太人的胡涂无知。保罗说：「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么？你们是这样的无知么？」（加三 3）本节是责备加拉太人不继续靠圣灵。「靠圣灵入门」指他们得救的经历；「靠肉身成全」指他们是想靠肉身方面之受割礼，以成全他们的得救。

我们向人传福音，带人得救时，都会清楚告诉人说，得救是本乎恩，一切无须人工努力；但当人接受主后，却多方要求，再三鼓励，要人靠自己努力追求。这岂不是「靠圣灵入门，靠肉体成全」的原则么？就因如此，我们和受我们带领的人，白白受了许多「无知」的苦，实在都是「徒然」的，都是没有属灵价值的。

### 一、亚伯拉罕例记

在创世记的记载中，自十二章至廿五章，共有十四章说到亚伯拉罕的名字；马太福音第一章，耶稣的家谱是从亚伯拉罕开始，因他是信心的见证人。亚伯拉罕不仅是以色列人的祖宗，也是信徒的始祖，正如保罗说：「那以信为本的人，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加三 7）「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加三 29）由此可见，亚伯拉罕不单在以色列中获得敬重，所有的信徒，对亚伯拉罕的信心，都奉为楷模。

基督的福音，乃是信心的福音，信心必须要经过神的话语。亚伯拉罕听从耶和华的命令，离开本地、本族、父家，往神所指示的地方去。希伯来书这样说：「亚伯拉罕是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往将来要得为业的地方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那里去。他因着信，就在所应许之地作客。……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来十一 8~10）

并且圣经既然豫先看明，神要叫外邦人因信称义，就早已传福音给亚伯拉罕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加三 8）当神对亚伯拉罕说这句话时，还没有「圣经」。但神当时对亚伯拉罕所说的，正是后来摩西写出来的「圣经」。所以保罗追述「圣经」之记载时，就把神早已对亚伯拉罕所说的话，当作是后来摩西所写的「圣经」说的。这情形就像讲道的人，先对人讲了道，后来又把所讲的写出来，所以他后来所写的，早已有腹稿了。

总之，亚伯拉罕由神所得一切的好处，都是因信而非因行律法；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加三 10）其中最重要的一节，就是说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着所应许的圣灵。（加三 14）而且在基督里的人所得的，比较亚伯拉罕更多，那就是「更得着所应许的圣灵」。

因信称义的真理，是神早已预定的计划。保罗指出神对亚伯拉罕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的意思，不是指着普通的福，乃是特指万国都可以因亚伯拉罕的后裔，将要降生的救主，而得称义之福说的。

## 二、论律法和应许

神设立「律法」，为的是把祂的子民分别为圣归于祂。主的律法是使基督徒迈向成圣的途径，律法能叫人知罪，而后悔罪，最后归向基督。因为主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背负了罪的惩罚，满足了神对赎罪在律法的要求。不但如此，律法也能带领人更亲近主，借着律法，圣徒能知道如何行在正路中，不会被罪所玷污。主既然为我们设立律法，那么祂对律法的解释应是最具权威的。（太五 17~48、廿三 23~24）主自己将那些繁琐的律法总结为爱神及爱人。（太廿三 37~40）这位设立律法的主，用爱来释放我们，使律法不再成为我们的重担，而是成为我们喜欢遵行神旨意的媒介，和得着神恩典怜悯的途径。

「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却仍未得着所应许的。因为神给我们豫备了更美的事，叫他们若不与我们同得，就不能完全。」（来十一 39~40）请注意，这里的「我们」指使徒时代稍后的信徒。「他们」指使徒时代已经去世的信徒和他们以前的旧约信徒。「若不与我们同得就不能完全」指上节的「应许」，也就是关乎神的救恩之应许。希伯来书十一章把旧约从亚伯开始直到使徒的信心伟人，全部连贯在一条阵在线。他们都有共同的信心和盼望，并显示整本新、旧约「圣经」，就是记载他们怎样用信心盼望神所要赐下的那一位救赎主，和他们怎样得神所应许的福分，说明古今圣徒同蒙应许。

律法的约和应许的约有不同之处：律法的约既说：「行这些事的就可以活着」，可见它是以人的遵行为立约基础的。任何立定的约，是需要双方遵守的，任何一方不遵守，就破坏了那个「约」。律法的约既以人的遵行为基础，就可能因人的不能遵行而废弃，但应许的约乃是根据神自己的信实恩典为基础，而人方面只须「信」神的信实就可以。

律法好像一面镜子。镜子能给人看见他自己的污点，但不能洗除他的污点。我们不要废掉律法，律法在另一方面有它的功用。「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加三 24）律法时代人如孩童一般，律法如同师傅，像教导严格的教师之对待学生，以色列民在律法之下如同奴仆，现在到了恩典时候，是已长大成人了。

## 三、因信成为儿子

前面指出律法的功用是引我们认识基督，这样我们这些已经认识了基督的人得着怎样的福分呢？首先是「所以你们因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加三 26）本节与「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一 12）是同一个意思。认识基督后的第一种福，就是作了神的儿女。既是「儿女」就是自由的，不像在律法下作奴仆那样，战兢拘束，我们是与神十分亲近的，是祂所爱的，可以享受儿子之福乐，并可存坦然无惧的心来事奉神的。

其次「并不分犹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加三 28）因信称义的人，不但在生命上成为神的儿子，在生活上披戴基督，也在属灵的关系上都在基督里成为一，而不再分别任何种族、国籍、阶级与性别了。因为我们都站在同样的地位上领受了同样的生命。

基督的十字架，对于我们这些相信的人是一个中心，它是一切时间的中心，因为它是神整个工作的中心，同时它也是我们生活的中心。我们赞美神，祂已将这事实显示在我们心里。但我们要记得十字架的工作，在每一个罪人身上，都是一个达到目的之方法，它本身绝不是目的。它所引领达到神的目的是一---在基督里的一个新人。

得救的事实、个人的圣洁、得胜的生活以及随从圣灵等，所有这些宝贵的救赎果子，都是给我们享受的，但它们不是单单叫我们成为千千万万的个别单位，去为着神而散布在这地上。它们的价值，还有比这些更深远的意义。因为以基督身体而言，每一项属灵果子都为神儿子身体的丰满。

「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加三 29）这句话可作为本章全章的结论。说明因信称义的人，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虽然加拉太人按肉身来说不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但按灵性说已经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因为外面作犹太人的不是真犹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礼，也不是真割礼……。」（罗二 28~29）加拉太人虽然按「外面」不是犹太人，但按里面他们倒是真犹太人---神的选民；因为他们的信心，和亚伯拉罕的信心一样。

#### 第四章 新旧两约

贾玉铭牧师，是灵性超群的神学家、解经家，出任过多所神学院、灵修院的教授、院长等职，一生作育教会人才，桃李满天下，栽培了无数有志献身教会事奉、牧养信徒的青年人。他又是一个勤于动笔为文的作家，著作堪称等身，所著各书再版多次，也嘉惠无数信徒。

他在大学肄业时，同学中亦有几位立志传道的，于是时相勉励，而且也深觉有主确切的呼召。一日读毕新约全书，遂于书末签字，愿终身以传布此宝贝圣经为专工，且在主前立志守约。师母与他非常同心，是贤内助，也是好同工。曾相约每日各读圣经二十章，自创世记至启示录，周而复始，年读全本圣经七遍，无怪乎贾牧师成为解经权威。

贾牧师对于圣经经义十分熟悉，又能融会贯通，最擅长以经解经。先后出版《神道学》、《圣经要义》、《完全救法》、《教牧学》、《宣道学》、《灵修日课》等甚多著作，各书皆具有内容丰富、条理分明、立论精辟等长处。宋尚节博士曾说：「读了他的著作，才知他是经学老前辈，见解中肯稳重，不偏不倚，我以后讲道也要学他提纲挈领、分条分段才好。」倪柝声弟兄所领导的「小群」，难得请圈外人士证道。

有一次贾牧师被请去，特意请他们临时指定任何一卷或一章、一段、一节圣经作讲解的范围。似乎「挑战」，也说明贾牧师对圣经研究的心得。

圣经分新旧两约，我们先要知道约有甚么意义呢？约是讲信义、讲律法的。讲起约来，就不能讲喜悦和恩惠。约只能按信义、公理、律法而执行。假如我们与人立了一个约，写明了我们要怎样作，后来如果我们不履行这约，我们就是食言、失信，我们就是不公义、不诚实，我们立刻降低了我们道德的程度，而且，违约是要受法律的制裁。

由此可见，神与人立约，神是站在不自由的地位。本来神可以凭着自己的意思随便待人，祂可以用恩典待你，祂也可以不用恩典待你；祂可以救你，祂也可以不救你。神如果没有与人立约，祂可以凭着祂自己所喜悦的行事，祂有祂的自由权，祂爱作就作，祂不爱作就不作。但是，既与人立了约，神就得受约的拘束，神就必须照着约所载明文而行。

我们要知道，以约的本身而言，是讲信义，不讲恩典的。以神的肯受拘束，而与人立约而言，约是神的恩典最高的表示。神是降卑祂自己好像站在与人同等的地位上，把祂自己放在一个约里。祂立了约之后，就得受约的限制，祂喜欢作也得作，不喜欢作也得作，不能违反祂自己所立的约。哦！神与人立约，这是多大、多高贵的事！

神为甚么要与人立约呢？我们要知道这个原因，就得从神最初与人立约的事看起。严格说来，在旧约圣经里记载神最初与人立约，是在挪亚的时代。在挪亚以前，神没有与人立过约。神与挪亚立约算是最早的事，也是神最难作的一件事，就是要人明白祂的心意。

在挪亚的时代，人类犯罪犯得很厉害，可以说罪恶满盈了，因此神要用洪水除灭他们。但是，神要灭绝他们的时候，神不只顾念挪亚一家，神也顾念到许多生物，神要保全他们和牠们的生命，所以就与挪亚立约说：「我却要与你立约；你同你的妻，与儿子、儿妇，都要进入方舟。凡有血肉的活物，每样两个，一公一母，你要带进方舟，好在你那里保全生命。飞鸟各从其类，牲畜各从其类，地上的昆虫各从其类，每样两个，要到你那里，好保全生命。你要拿各样食物积蓄起来，好作你和牠们的食物。」（创六 18~21）神要保全他们的生命，连他们的食物都想到。这约给我们看见，神对于人的心是何等的爱，又是何等的细！果然，洪水泛滥在地上，凡在地上有血肉的动物，就是飞鸟、牲畜、走兽和爬在地上的昆虫，以及所有的人都死了，只有挪亚一家，和挪亚带进方舟的那些牲畜、飞鸟被存留。神实践了祂的约言。

本章主题讲到「新旧两约」，而本章重点则为「血气生的，应许生的」。圣经乃是一本神所启示、超绝无比奇妙的天书。虽然新旧二约如同一个小图书馆，旧约有卅九卷，新约廿七卷，合共六十六卷之多；作者不同，体裁有别，但内容却是一致的，就是以耶稣基督为中心。旧约与新约之间，有一种很明显密切的关系。若是没有旧约，新约就永远不会存在，有了旧约若是它的来源意义和主张是真真实实的则新约就必须有的了。它们互相补充也彼此说明。旧约是预想新约的，而新约也不可能没有旧约，它也是使用旧约的。任何一约都部份说明白和解释了其它一约。

古教父奥古士丁有一句名言说：「新约包括旧约内，旧约解明新约中；新约隐藏旧约内，旧约显明新约中。」圣经旧约与新约两大部份之间，内容虽然一致，乍看来似乎仍有一条很明显的界线或差别。然而彼此之间有很深的联系，前后仍是一贯的，综合简述如次：

- 1.旧约的中心思想是「拣选」，新约的中心思想是「救恩」。
- 2.旧约的内容是应许，新约的内容是应验。
- 3.旧约是先知的，新约是使徒的。
- 4.旧约是花蕊，新约是花朵。
- 5.旧约时代的人在律法下，新约时代的人在恩典下。
- 6.旧约特别显明神的公义，新约特别表明神的慈爱。
- 7.旧约凭着字句写在石版，新约凭着精意写在心上。
- 8.旧约是一个国的记录，新约是一个人的记录。

以撒和以实玛利都是亚伯拉罕的儿子，但因他们出生的源头和凭借都不一样，因此在神前的地位也大不相同。以实玛利的源头是亚伯拉罕的肉体（血气），凭借是使女夏甲，所以生出来就是「为奴」的地位，不能「一同承受产业」，并且要被「赶出去」；以撒的源头是神的应许，凭借是主母撒拉，所以生来就有儿子的名分，虽要暂受「逼迫」，至终仍要单独承受父的一切产业。

在我们身上，也正有这两类的「儿子」----果子：一类是我们凭着肉体，遵行律法（夏甲）所产生的；一类是凭着神应许的恩典，借着丰满基督而产生的。这两类按外表似很相像，但至终的结果完全不同。

### 一、从孩童到儿子

本章之大旨，即为一「子」字，此亦为本书之一重要问题。凡在律法下者为「奴」；在基督内者方为「子」，即由基督之救赎，而得此为「子」之地位。「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祂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加四 4）人类之希望，地位之高升，皆在此一节。

基督来到以前，乃是「孩童」时期，是受管辖的，「与奴仆毫无分别」。「及至时候满足」，也就是父神「预定的时候来到」，基督降生在律法以下，成功救赎，人类就从孩童转为儿子了，不再如奴仆受辖制了，可以继承父的一切了。所以基督乃是人类蒙恩的转机，基督也是我们成熟的关键。

主耶稣生后第八日照律法的规条受割礼（路二 21），又照律法所记被献给神（路二 22~24）。祂为我们生在律法下，遵守了全律法。（约八 46）最后又照着律法的要求，为我们的罪被挂在木头上。其目的是要把我们这些「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

儿子的名分是全部旧约中最大的奥秘，本来这奥秘是隐藏的，一直到主耶稣显现才表明出来。我们是先得着「儿子的名分」，然后才得着「儿子的灵」。是的，圣灵总是根据基督所已经完成的，实施到我们身上。同样，我们也只有首先看见基督所成就的，才能在圣灵里摸着那个实际。

「可见，从此以后，你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既是儿子，就靠着神为后嗣。」（加四 7）我们这些为神所买并受洗归于神的人，都得到了一个荣耀的地位。我们已经从作亚当之儿女的卑贱地位，被提升到一种高贵的地位。我们都解脱了奴隶的命运而变为「神的儿子」了。

奴仆乃是一切身份中最不幸的。奴仆不知道他的主人所作何事。他业已丧失了他的意志的自由，而不能行他所欲行的。他常常蹲伏于鞭打之下，不敢不服从。他的一切工作都是怀着恐惧的心作的。从前你曾当过撒但和罪的奴仆，然而今日被选拔到神的家中，而成为一个「儿子」，神的众子之一，神自己

的孩子，这是多么荣耀阿！

## 二、加拉太人倒退

保罗说：「但从前你们不认识神的时候，是给那些本来不是神的作奴仆；现在你们既然认识神，更可说是被神所认识的，怎么还要回归那懦弱无用的小学，情愿再给他作奴仆呢？你们谨守日子、月分、节期、年分，我为你们害怕，惟恐我在你们身上是枉费了工夫。」（加四 8~11）在旧约时代，神的子民要守日子、月分、节期、年分，这些事都是预指基督的。所以到了新约时代，基督已经来到，这一切节期就不要守了。保罗严厉的责备加拉太人的倒退。

「你们知道我头一次传福音给你们，是因为身体有疾病。」（加四 13）加拉太的各教会，接待保罗如同「神的使者」，并没有因他「身体有疾病」而「轻看」他；保罗就说，这是他们的「福气」。是的，我们若恭敬接待神的仆人，甚至只奉上一杯凉水，主也必赏赐我们。（参太十 42）这是何等有福呢！但如今伪师傅们因保罗传十字架，讲不受割礼，脱离律法，就认为保罗是他们的敌人，保罗问加拉太人，我因讲真理也成了你们的敌人吗？

「我小子阿！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心里。」（加四 19）我们常这样问说，为甚么我们不会生「孩子」呢？不会引导人得救？让我告诉你，这是因为不知道生产的原理。属灵的生产 and 属肉体的生产，有个共同的原理，就是经生产的痛苦。

生孩子的人未必是在台上的讲道者，也未必是善于个人谈道的人。实际上最会生孩子的人，乃是最愿意受生产之苦的人。并不是几篇道会生孩子，乃是要为那孩子祷告，要甘心吃他的亏，要忍受他无知的苦。凡事受他的束缚，受他的限制。自己没有行动自由、时刻为他的灵魂挂心。

当拿破仑在滑铁卢打仗的时候，有一个兵，心旁中一流弹，医生就开刀替他取弹。施手术的时候，这伤兵大喊说：「你的刀不要触着我的心房，恐怕伤了大皇帝。我心里没有别的，只有大皇帝的形像」！这位兵士，心思意念全贯注于大皇帝，他为大皇帝而活，为大皇帝而死。请问我们既是基督徒，你心里的形像是谁呢？

## 三、两个妇人预表

「因为律法上记着，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一个是使女生的，一个是自主之妇人生的。然而，那使女所生的是按着血气生的；那自主之妇人所生的，是凭着应许生的。」（加四 22~23）亚伯拉罕的儿子也有两等：

一个是由神的应许而生，就是以撒一人，惟独他才能承继神所应许之业。所以在创世记耶和華亲自向亚伯拉罕说：「你本身所生的，才成为你的后嗣。」（创十五 4）

此外还有一个，是由血肉所生的，就是以实玛利。在创世记撒拉对亚伯拉罕说：「你把这使女和他儿子赶出去，因为这使女的儿子不可与我的儿子以撒一同承受产业。」（创廿一 10）按着肉体生的是靠着人肉体的努力；而凭着应许生的就是借着在恩典里神的能力生的，这恩典蕴含在神的应许里。

再者，看亚伯拉罕将离世时，如何处理其家事，即知以撒与其它诸子之不同。创世记说：「亚伯拉罕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以撒。亚伯拉罕把财物分给他庶出的众子，趁着自己还在世的时候打发他们离开他

的儿子以撒，往东方去。」(创廿五 5~6)

为亚伯拉罕生出以实玛利和以撒这两个妇人，是要藉以表明律法与应许二约的关系：

1.夏甲预表律法之约，「是出于西乃山」，生子为奴。「与现在的耶路撒冷同类」，是说明他们都是以遵守使人为奴的律法为本的。他们不能成为儿子，承受永生的「产业」，反之，倒是使他们在律法的刑罚和惧怕之下，成为「奴仆」。

2.撒拉预表应许之约，是「那在上的耶路撒冷」，犹太教徒之母是属地的耶路撒冷，而信徒之母却是属天的耶路撒冷。这将是最终新天新地里新耶路撒冷。(启廿一 1~2)这与所应许的约有关。她是新约信徒之母，而这些信徒都不是律法之下的奴仆，乃是恩典之下的众子。总之，应许的儿子与律法的奴仆是对立的，二子不能并存。

## 第五章 自由释放

主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约十四 6)且说：「我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约十 10)绝不是指物质的躯体，所指的是「灵」的生命。主耶稣亲自向尼哥底母讲论重生的问题，主所说：「重生」这个词的意思是重新再生一次，不是叫我们重新做个好人。当尼哥底母听见耶稣说，人如果不重生就不能进神的国的时候，就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么？」主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重生乃是从圣灵而生。

本书三至四章论得救不靠律法，五至六章论成圣也不靠律法。信徒的自由不要被律法剥夺，也不要被肉体情欲败坏，这原则是依靠顺从圣灵；称义是靠主的救赎，是因信；成圣是依靠圣灵的权能，借着顺服。肉体是已经被定罪、处过死刑的。今天只要我们凭信心看的准确，坚持这个事实，对肉体有一个死的态度，它就再也无从挟制我们了。

圣灵与肉体彼此为敌，「相争」原文是镇压、压下。「相敌」是相敌之势，肉体虽与圣灵相争相敌，实在也不过是一个装腔的懦夫，它实际的力量、权势，早已被钉在十字架上了，只要我们决心顺从圣灵，它就丝毫没有办法。

我们所以能信主耶稣，是因为圣灵感动我们，圣灵开我们心中的眼睛，使我们认识神，同时神儿子的灵就进入我们里面，我们成了神的儿子。圣灵从此不再离开我们，直等到得赎的日子来到，祂要作为我们得救的印记。圣灵不但要作为得救的印记，祂还要作我们的保惠师，引导我们一生的路程行在神的旨意中。

我们若不销灭祂的感动，我们就靠祂得生也靠祂行事，祂如同膏油滋润我们的心。我们忧愁痛苦的时候，祂就安慰我们；我们疲乏软弱的时候，祂就加给我们力量；我们有从情欲来的意念，祂就制止我们犯罪；我们发怒的时候，祂就给以温和来销灭忿恨，祂天天抚育从基督来的新生命，直到得着更丰盛的生命。祂用极大的忍耐住在我们里面，用说不出的叹息为我们祷告，祂感动了再感动，直到我们顺从的祂引导。

我们若答应主的呼召，跟随主的时候，圣灵更要帮助我们，赐给各样的恩赐和能力。从五旬节到主再来，有多少万信主的人，祂都能一一照管，祂忠于基督像基督忠于父神。这不是说圣灵来了，神和基督的灵就不来了，圣父、圣子、圣灵是密切合作的，圣灵来了，神的灵仍然充满，祂是充满万有者，充满了教会。

「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此处之众人是指信主的众人。）（弗四 6）神的灵是这样充满，基督的灵也仍然同在。主说：「我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还有不多的时候，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十四 18~19）

我们信了基督以后，借着圣灵的洁净，成了神的居所，神的灵要住在我们里面，基督的灵也要住在我们里面。「我们要到他那里去，与他同住。」（约十四 23）有外邦人问王明道弟兄说：「你们基督徒犯罪有保障，犯了罪有耶稣宝血洗净，洗净又犯，屡犯屡洗，屡洗屡犯，这不等于鼓励人犯罪吗？」王弟兄答说，不然，并且举个例子，他说有一次在某处讲道，住在一位朋友家中，早晨刮胡须，不慎刮破了皮肤，朋友就拿瓶药水给他，一涂抹果然好了，朋友并且把这药水送给他，以备不时之需。王弟兄说，好，现在我手边有这瓶特效药水，你想我因此就随便刮破皮肤吗？当然不可，虽有药水，也不可随便刮破，因为刮破皮肤是要付出痛苦的代价的。同样的，主虽有宝血为我们洗罪，但我们也不可自由犯罪，犯罪主就管教，鞭打是痛苦的，无人甘愿受苦。

本章主题讲到「自由释放」，而本章重点则为「圣灵得生，圣灵行事。」自由是人类有史以来所共同追求的目标。到一七八九年法国大革命的时候，甚至有人喊出口号：不自由、毋宁死。也就是说，他们把自由当为第二生命。这种趋势发展下去，人就逐渐滥用自由。你讲自由，他讲自由，讲得多了，就替罪恶制造了理由，制造了机会。基督徒以属灵的眼光看，自由是不要追求的，乃是原本天赋的。

第一个人亚当，受造之后，在伊甸园中，神就给了他自由。在园子当中有两棵树，一是生命树，一是善恶知识树，两棵树上都有果子，神给他们自由选择的意志，可以随意取食，但同时神也警告他说：你如果吃了善恶知识树的果子，必定死。神没有用压力使他必须吃生命树的果子，因为神造了人，就已给了人自由意志，让人凭着这天赋的自由，作自己的选择。可惜亚当选择了善恶知识树的果子，决定了失败的命运。

「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稳，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加五 1）有一个城里的小孩，第一次到乡间，看见一只鸟，栖在树上，觉得十分诧异，就不禁发出同情的声音，「可怜的鸟，为何失去了笼呢？」小孩的母亲告诉他说，没有笼的鸟，要比有笼的鸟更好！照神的旨意，和鸟的本性，没有笼是更好的。

我们信主以前原是受捆绑的；我们所受的，有魔鬼的捆绑，罪恶的捆绑，世界的捆绑，人情世故的捆绑，以及律法的捆绑，叫我们真是不自由。但感谢主，当主救我们时，我们就从祂得着一个荣耀的大释放，脱离这所有的捆绑，只跟随主引领，不向这一切负责。

「我们若是靠圣灵得生，就当靠圣灵行事。」（加五 25）换言之，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基督也是我们的生活。这一位在圣灵里的基督，乃是我们从起始到终极一路的供应，祂要负我们的责任直到那日。「靠圣灵行事」是注重信徒方面的拣选，就是要决心倚靠圣灵。这样，我们必须常常留心圣灵的感动，

不销灭圣灵的感动。(帖前五 19) 不叫圣灵担忧。(弗四 30) 这种「靠圣灵行事」的生活原则，就是那些在基督里得着自由，不再倚靠割礼和遵行律法称义的人，享用基督里自由。

### 一、受割礼的错误

在本书第一和第二章，保罗为自己辩护，表明自己所传的福音，直接得之于主基督。在第三和第四章，保罗为所传的福音真理辩护，表明福音远远胜过律法，而且倘若没有福音，则律法不能完成，因为律法不外乎是福音的启蒙而已。如今在第五和第六章，保罗进而说及实践问题。

保罗说：「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稳。」(加五 1)「站立得稳」是一句很重要的话。「要在真理上站定立场」这乃是新约圣经多番多次的一个重要功课。「要站住」，「要站稳」，「要站立得住」和「要站立得稳」，像这样的句子，在新约圣经里，出现共十余次。为甚么新约圣经多番、多次、的警告信徒，要他们站立得稳呢？因为基督教的纯正信仰，永远是被人逼迫，和永远是被人讨厌的。

本章所谓站立得稳，乃指不要因为畏敌而让步倒退，便去选择一条容易奔走的路。加拉太一部分基督徒，一面保持在基督里的信心，一面向那些犹太假教师让步，愿意接受他们的律法主义，和割礼主义，弄到自己的信仰非驴非马，矛盾百出。

保罗说：「我再指着凡受割礼的人确实的说，他是欠着行全律法的债。」(加五 3) 神对人只给两条得永生的路：一条是遵行律法，一条是相信耶稣。如果我们要想从行律法的路上得永生也是可以，不过必须每条都行，差一条就全功尽弃；所以凡要遵行受割礼这一条律法的，他就欠了行全律法的债。如果我们自认无法行全律法，就当专一前来信靠基督，反能蒙恩。

割礼是一种记号，将犹太人从其它人中分别出来。在此比对，在世人面前，我们基督徒生活的记号是甚么呢？是不信靠肉体。无论自己追求或是带领别人，都应更多注意基督所已经完成的，过于我们所当实行的。所以我们只需「站立得稳」，不从「恩典中坠落」下去，就是得胜。「原来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惟独使人发生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加五 6)

### 二、传割礼的错误

保罗在本章一至六节说过受割礼的错误之后，七至十二节接着说到传割礼的错误，他的话语就变得更加沉重，更加严厉。他说这种教训是违反「真理」的，是不出乎召人的主的，是如同污秽的罪恶----「面酵」，败坏全教会----「全团」的，(参林前五 6~8) 是「搅扰」人的，是必须「担罪」的，是必被「割绝」的。所以在教会中，错误的教训，比错误的行为更为严重，带领人的错误，比受带领者的错误更为严重。我们应当警惕！

「一点面酵能使全团都发起来。」(加五 9) 在神的教会中，每一个人都有本分，因为是互相为肢体的。每一个人都要注意自己，守住岗位，过肢体的生活，不要成为教会的破口。一点面酵能使全团发起来，一条大锁链，一个环子破坏，全锁链都没有用；防水的堤，一部分破裂，就等于全堤损坏，一个城门被攻破，全城就沦陷。

约书亚攻打艾城的时候，亚干一人贪爱耶利哥的金银衣服，罪恶虽然是隐藏的，却连累了全以色列

列人，使以色列人败在艾城人的面前。（书七 1~26）米利暗毁谤摩西，长了大麻疯，她虽因摩西的哀求而蒙医治，但被关锁在营外七日，这就耽误了以色列人七日的路程。（民十二 1~16）

在神的教会中，我是肢体之一，要重看自己的身份，应当凡事连于元首基督。我不作一点面酵，我不作一个破坏的环子，我不作堤上的裂口，我不作攻破的城门，我不作亚干，我不作米利暗。在积极方面对众肢体要有所供献，凡事求别人的益处，作众人的用人而不争取为大，为众人的仆人而不争取为首。如果我们爱基督的，一定要爱护基督的身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使神的教会不因我这个肢体受亏损，受羞辱。

在本章一至十二节，这一段经文将近结束的地方，保罗有这样的一句话语说，「弟兄们，我若仍旧传割礼，为甚么还受逼迫呢？若是这样，那十字架讨厌的地方就没有了。」保罗传福音不逃避十字架。

### 三、顺从圣灵引导

在信徒心中有两种势力争夺主权---情欲与圣灵。有些人以他再没有任何犯罪的情欲为借口而否认此说，其实他们是自欺，而且偏离圣经的真理。「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保罗这话是指信徒说的。在一个人心里有这两种势力并存着，但是，这两个是断不能彼此妥协或相安无事的。因为「这两个是彼此相敌。」圣灵断不能成为属肉体的；情欲也断不能成为属灵的。再若，那管束人心的主权并不是偶然决定的，我们已经不在情欲的权下了。肉体的情欲不能强迫我们成为它的顺命的奴仆，万不能。

#### (一)情欲的事：

- 1.肉欲之类的--「奸淫、污秽、邪荡」；
- 2.不虔之类的--「拜偶像、邪术」；
- 3.不义之类的--「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分争、异端、嫉妒」；
- 4.不守己之类的（即放纵）「醉酒、荒宴」。

#### (二)圣灵所结的果子：

- 1.本质方面的--「仁爱、喜乐、和平」；
- 2.对人方面的--「忍耐、恩慈、良善」；
- 3.自守方面的--「信实、温柔、节制」。

我们越顺从圣灵，我们的生命就越丰盛，就收永生；换句话说顺从肉体是死亡，何时想起何时都有死亡；顺从圣灵是永生，何时想起何时也都摸到生命。

在社会上，凡贪图虚名的，必会彼此惹气，以致互相嫉妒。所以圣经劝诫我们，在教会中，「不要贪图虚名，彼此惹气，互相嫉妒。」（加五 26）我们蒙恩者所追求的，惟有真实的主耶稣。从前英国戴家有两个儿子，年长的要为自己留名，并为祖宗留名，于是选择政治，向英议院而努力。惟独年少的面向世界未闻福音之地，要前往为主耶稣宣传福音。这个年少的，就是中国内地会的创办人，戴德生先生，他的名字今日为五大洲每一角落的人敬重。然而读戴家历史，却不见年长者名字，只见他的相片，下面记着「戴德生哥哥」而已。让我们除去扬名的心理，选择隐藏的道路，使我们在主面前得

蒙纪念。

## 第六章 操练爱心

有人说：「倪柝声说明道路，贾玉铭提倡道理，而王明道则强调道德。」王明道牧师可称得上是一位卫道勇士，他的一生，自从廿一岁那年，被神重重熬炼之后，就一直做神忠心耿耿的仆人，为讨神喜悦；不怕得罪人，为了传福音；不怕苦难、不顾生死，仆仆风尘于千山万水，在大江南北，都有他的佳美脚踪。他忍受了世人的无情攻击、诋毁，也忍受了教会之中有些人的误会、中伤、指责，然而他在惊涛骇浪中站稳了，有始有终的如「坚城、铁柱、铜墙」，奋勇到底，不负使命。

王明道牧师嫉恶如仇，对于罪恶谴责不遗余力，无论讲道或著作，大声疾呼，铮铮有声，故他被称为现代的「施洗约翰」。他从不停止追求崇高的基督徒操守。他为人正直，言行一致。他的风格就是要具体表达出基督徒生命是可实践，而非纸上谈兵。

他严格地坚守正统的基督教信仰，他经常准备为维护神话语的纯正而辩论、著书、抗争，甚至为之而死也在所不惜。今天绝大部份华人教会仍持守合乎圣经的福音信仰，王明道牧师实在功不可没。他虽渡过廿三年铁窗岁月，但他的见证曾经激励了无数海内外基督徒。

在保罗的书信中，最少有三种东西他称作种子，认为不光其中含有生命，而且可以种下去，以后就会生长，最后还有收获。这三种东西是「神的话」、「我们的身体」和「钱财」。传讲神的话或是传福音也就是撒种。因为神的话是活的，内容含有生命。把神的话传出去，如同农夫撒种，生命的子粒就会生长，结出更多生命的子粒。主耶稣在世传道的时候，把自己比作撒好种的人。保罗同样的把自己传道的工作当作撒种。他看他在哥林多的工作是「我栽种了」（林前三 6），又说：「把属灵的种子撒在你们中间」（林前九 11），都是认为这些工作具有生命的果效，会生长，而且会有收成。

保罗又告诉我们，我们的身体也是种子。我们为基督徒的，当我们的灵魂离世，身体埋入土中的时候，如同种子种下，等候复活。这样，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种的是羞辱的、软弱的、血肉的；复活的却是荣耀的、强壮的、灵性的。（参林前十五 35~49）我们所蒙到的是何等的救恩！不但是今生的，而且是将来的，永远的。不但是灵魂的，又是身体的！活着固然是好，死也同样有益，因我们或生或死，都有积极的意义。

在一个没有得救的人的身体，死亡是终了，埋葬是结束。他生命的意义，他前面的盼望，他人生的快乐，他将来的期待，一死一葬就都归乌有，他的身体复归于土。但是感谢主，在我们得救的人，我们的身体乃是种子。即使我们睡了，我们的身体也入了土，好像和常人一样，但是时候到了，它要照着种子的规律，成长、收获。

第三种种子是金钱。钱的本质是不义的，它又是具体的玛门。它既能夺取人的心，又能叫先知离弃正路，但是保罗告诉我们，钱若用得合宜，就是种子，使你收获仁义的果子。林后九章保罗说到供应钱财给缺乏圣徒的事，当钱财在甘心乐意中被拿出来时，它就不再是不义的，而成了活的种子，就是把钱财当作种子种下去。结果作这事的人不但蒙神喜爱，而且神更把各样的恩惠多多加给他，叫他多得收获。

我们得到的每一笔钱，其中都有两部分：一部分是神给我们用的，一部分是神叫我们作种子的。若是我们把种子种了，神会「多多加给你们种地的种子」（林后九 10），结果就叫我们「凡事富足」。若是我们把种子都用了，当然就陷入贫困。有的基督徒，不论在灵性上，在物质上，都一贫如洗，天天在缺乏中。主要的原因就是从来没有下过种。

本章主题讲到「操练爱心」，而本章重点则为「情欲撒种，圣灵撒种」。马丁路得时常如此问：「若两只羊在一窄桥上相遇，牠们要怎样行呢？」桥太窄，容不下两只羊通过，也容不得牠们转身退后，牠们若抵触相争，更为危险，势必同坠水中，被水淹死。「牠们在那光景中，要怎样行呢？若我们在那光景中，要怎样行呢？羊知道怎样行！其一要卧下让另一只从牠身上踏过去，然后两个都能平安的达到牠们的目的地。」这是众人都熟悉的故事，马丁路得却将它传说多次，以鼓励为主羊的我们也不要彼此相争，在爱里乃要彼此相让，彼此关顾。

「神是轻慢不得的」，因为祂乃是一位有行政的神。「人种的是甚么，收的也是甚么」（加六 7），这就是神的行政。所以我们若「顺着情欲（肉体）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加六 8）；正如主耶稣亲自所说：「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太廿六 52）从圣经直到教会历史，所有凭肉体撒种，动血气之刀的，从来没有得好结果。这应当叫我们惊心警惕！所以并不是只要种下去能生长的就都是好，乃要看源头如何。

但若「顺着圣灵撒种」，即顺着圣灵的感动和引导而行事，就必从圣灵收永生。这永生的涵义，包括一切因为得着「永生」而有的各种属灵的福分，与必从情欲收「败坏」成对比。然而，顺着圣灵撒种的「行善」，常常并不是立见功效的。所以我们还必须学习忍耐的功课，不丧志，不灰心，「到了时候就要收成」（加六 9）。凡贪求近功喜得立效的，免不了要插进人工的手，揠苗助长的结果，反而是死亡。

### 一、互相担当重担

我们对自己，应当记得「各人必担当自己的担子」（加六 5），不要拖累别人；我们对弟兄姊妹，应当记得，「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加六 2），不可袖手旁观，冷眼不理，这该是我们在教会中生活的

两面原则。所谓重担，就是我们人负荷不了，承担不住的担子。大卫王说过这样的话：「我的罪孽高过我的头，如同重担叫我担当不起。」（诗卅八 4）

有的人把生活、工作当做重担，有的人把学问、爱情当做重担，有的人把权势、地位当做重担，举凡一切难处、困扰、麻烦，都是重担，其实产生重担的最基本的原因，还是由于罪。人不能除去自己的罪，所以也卸不下自己的重担，只有死在十字架上的主，才能背负我们的重担，因为祂担代了我们的罪担，拯救我们脱离了罪的刑罚--死。

本章开头教导我们用爱心挽回那些被过犯所胜的人，就是要用温柔的心。一个在试探中失败的人，必然有一种自觉难堪或羞愧的情形，那些「属灵的人」就不可再使他们过分难堪，以致他们在羞愧之中不肯回头。自己也要小心，想到自己也是血肉之躯，也是可能随时被试探而跌倒。

「在道理上受教的，当把一切需用的供给施教的人。」（加六 6）有一个黑人牧师讲道，劝勉他的会众尽力捐输，使主的工作没有缺乏。当他讲至十分恳切的时候，有一个信徒当场质问他：「牧师，你岂不是说过救恩是白白的，好像我们所呼吸的空气，又好像我们所饮的水，不需要花钱么？若是你所说是真的，你就不应向我们说捐钱的事！」黑人牧师很严肃的正视他的会友回答说：「弟兄啊！你说的不错，救恩是白白的，好像我们所吸的空气，又好像我们所饮的水，但你若要水流到你的厨房，你需要水管。这装设水管的钱，必须有人付出！」

一个牧师在非洲传道，作工多年，不见功效，他很灰心，想辞职回国，正灰心的时候，有一个人病重将死，特派人来请牧师速去，他对牧师说：「我因你讲道得救，我到天堂，第一件事是俯伏主前，谢谢主为我钉十字架，然后我就站在天堂门口等候你。与你一同到主面前赞美主，那时我要介绍你给主说：「主阿！这人是领我得救的。」弟兄们！你到天堂时，将有人迎接你们么？我们为主忠心作工的，不要灰心，努力行善，到了时候就要看见实在的果子。

## 二、只夸基督十架

「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六 14）甚么都在主的十字架里。远看十字架，你发现那里有个死人。（约十九 18）再看，你看见一位神。（林后五 19）继续看，你看见举世的罪。（赛五十三 6、彼前二 24）再看详细一点，你就看出你自己与基督同钉在其上。（加二 20）你的旧人在那里已结束（西三 3），赦罪（弗一 7），平安（西一 20），洁净（约壹一 7），能力（林前一 18），都在十字架里。

为什么别人传割礼而保罗单传扬十字架呢？因为这十字架就他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

世界而论，他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了。保罗那一次去大马色就是遇见了这个十字架，从那一天保罗再也没有回来，世界是失掉了他，他也是失掉了世界；从那一天起世界对他失去了吸力，他是把万事都看成了粪土。世界对他也是如此，世界把他看成了世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成了世界不配有而不容许活着的人。

十字架有一个很大的用处，就是把基督徒和世界分开，叫世界与基督徒彼此憎恶。一个基督徒不愿意与世俗为友吗？需要传扬十字架，夸十字架，你一传一夸，得救的就从世界里出来，世界就开始憎嫌你、反对你。我们和世界，世界和我们中间总该有十字架，这就是保罗所以为基督仆人的特色，他的忠心，不但表现于工作上注重实际工夫，不图外貌体面，更表现于不怕为十字架受逼迫。

保罗说：「他们那些受割礼的，连自己也不守律法；他们愿意你们受割礼，不过要借着你们的肉体夸口。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加六 13~14）保罗跟从主走十字架道路的特点是：从来不凭肉体夸口，而只夸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他曾对哥林多人说：「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又说：「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一 31、二 2）可见他这些话并非只为着劝勉加拉太人说，乃是传道工作的基本态度。许多信徒也有肉体的夸口，以今世的地位、学问、财富、特长:::为夸口；但保罗虽然大有学问（徒廿六 24）又曾建立许多教会，拯救无数人的灵魂，却不以自己工作成就为夸口，而只夸耶稣基督的恩典。

### 三、要作新造的人

「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加六 15）保罗以「新造的人」与十字架的关系为加拉太书的结束。既然信了耶稣，从祂得了灵里的释放，在神面前已经称为义，便是新造的人，不应再受割礼，回到奴仆的地位与生活里去，落入假弟兄的陷阱，上了魔鬼的当。

有一个牧师说，一次他在礼拜堂为一对青年男女证婚。新郎因神经太紧张，举止失措；照例他要与新妇接吻，然后把证婚的礼金送给牧师；他竟与牧师亲嘴，礼金却给了新妇。我们听了好笑。但是我们想：结婚是一生一次的事，新郎在小节上错乱，是可原谅的，要紧的是他与他的新妇结了婚。亲嘴阿，礼金阿，后来还可改正。新郎对牧师的问话，清清楚楚的回答说：「我愿」，「我要」；那就够了。照样我们信徒要紧的是与主耶稣联合，因着信，接受祂住在我们心里；其它的事，就如得救的日期阿，受洗的方式阿，甚至神学上的名词阿，都是次要的事。

本书有三次提及十字架与钉死，这三次都与信徒的灵性生命有重大关系，「自我」、「肉体」与「世界」是新造的人的仇敌：

（一）钉死自我--「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

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二 20）

（二）钉死肉体--「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加五 24）

（三）钉死世界--「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六 14）

「从今以后，人都不要搅扰我，因为我身上带着耶稣的印记。」（加六 17）希腊民族有个习惯，有钱的人可以买贫穷的男女孩童，作书僮奴婢；被买的人作奴隶，有如牛马。主人若喜欢他，还好过日子，若不喜欢，可以随意打骂，打死也无罪，因为是用钱买来的。但是那些奴仆，也有一个出头的方法，他们可以逃到庙里，和庙里和尚商议，把自己献给偶像；和尚答应他，就可以行礼，用火烧铁印，印在他的膀臂，火烙虽痛，但伤愈之后，便可外出，无所顾忌。保罗为主工作受过许多苦难，身上可能伤痕处处，他以此为耶稣的烙印，并且以此为荣，无人可以搅扰他。他对「自我」、「肉体」、「世界」三仇敌已得胜！他是标准的新造的人。